

项目编号：ZTYT-2025-015

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 燃料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 汉阴县民政局

代理机构： 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2025 年 12 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1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投标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

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商务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13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TYT-2025-015

项目名称：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272,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272,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72,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合成液体燃料	1272000	400(吨)	详见采购文件	1,272,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0)、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阴县农村敬老院2025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件复印件）。

(3)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4)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8)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9) 运输单位或委托运输单位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及随车人员操作证（若运输单位为非投标单位的还需出具运输协议）。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23日至2025年12月2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1月13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文件获取须知：1、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 下载文件：投标人完善相关投标信息后，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选择“我的项目”下载招标文件；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4、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民政局

地址：汉阴县城关镇城南凤凰大道汽车站旁

联系方式：0915-52120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香溪路96号

联系方式：0915-32237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工

电话：0915-3223701

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2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汉阴县民政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香溪社区香溪路96号 项目联系人：周工 电话：0915-3223701
3	采购项目名称	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
4	采购项目编号	ZTYT-2025-015
5	资金来源	预算资金
6	采购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1,272,000.00 元 供应商报价大于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7	项目用途	自用
8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9	采购内容	详见第四章
10	交货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 3 个月。
11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是否进口产品	否，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	中小企业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14	本项目标底所属 行业	工业
15	质量要求	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16	合同价款支付方 式、时间和条件	详见第三章
17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8	招标文件发售	发售时间：详见公告。 发售地点：各潜在供应商投标确认成功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下载招标文件
19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20	转包与分包履约	不得转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形式	时间：自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形式：书面形式
23	对供应商提出质疑答复	时间：自收到供应商质疑函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形式：书面形式
24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25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6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和地点	递交时间：详见公告 递交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
27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组建：依法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 24 小时内在省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29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p>(4)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p> <p>(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p> <p>(8)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p>(9) 运输单位或委托运输单位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及随车人员操作证(若运输单位为非投标单位的还需出具运输协议)。</p> <p>(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p>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本项目须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以项目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p> <p>2、按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 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p>
31	其他	成交/中标单位应在成交公示结束后三日内提交投标文件正、副本各一份至代理机构。

一. 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汉阴县民政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资质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

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4)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8)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9) 运输单位或委托运输单位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及随车人员操作证（若运输单位为非投标单位的还需出具运输协议）。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有上述资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按废标处理。

2.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商务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疑点要求澄清,应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824348997@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会将变更后的招标文件将上传至(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答疑文件),并通知所有投标人下载,变更后的招标文件对投标单位有约束力。投标单位下载了变更后的招标文件,应以电子邮件发至此邮件号 824348997@qq.com 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5.4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在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6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项目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 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请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 投标函
- (二) 投标报价表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四) 供应商概况
- (五)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六) 投标方案
- (七) 响应偏离表
- (八) 售后服务及承诺
- (九) 类似项目业绩
- (十) 其他

8.2 投标单位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 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单位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 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页码不做要求。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货物和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投标人须对货物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本项目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为: 1,272,000.00 元。

注: 投标报价大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时按废标处理。

9.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招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与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招标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招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单位的招标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废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招标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投标单位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只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SXSZF 格式）。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7）》，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ro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 纸质投标文件

本项目现场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4.2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撤回后，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是否进行撤回文件操作，由投标供应商决定，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投标截止日期

15.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系统将拒绝接收。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招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招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招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招标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招标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招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招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招标响应文件。

五. 开标与评标

18. 投标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文件开启、评审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评标。

18.3 投标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 [新闻咨询→通知公告] 中下载并详细阅读《安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10812/f8d1e823-ae2d-4a4d-bd23-288b7355443d.html>。

18.4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18.5 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原件，请按招标文件中要求，在投标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18.6 开标时间截止后将不再签到，投标人可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或招标代理机构。

18.7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18.8 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20 分钟，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18.9 如遇招标、谈判等招标方式及投标单位有关澄清或说明的事项，评标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询问，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18.10 如遇磋商、谈判等招标方式，询问结束后，供应商在自备电脑上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陆系统进行二次报价，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18.11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评标委员会

1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采购人代表需携带授权委托书），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4 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19.2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22.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序号	审查因素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件复印件）。

3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4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8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9	运输单位或委托运输单位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及随车人员操作证(若运输单位为非投标单位的还需出具运输协议)。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服务内

容；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影响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符合性评审：如发现违背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一致
2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	交货期/服务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响应、无缺项、且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投标方案没有出现严重漏项，没有造成系统缺陷，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7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其他情况：符合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2.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 22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类别	分值	评标标准
价格评审	报价3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2.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得分。3.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将被否决其投标。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投标供应商不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5.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其响应将被拒绝。

技术指标 评审	20分	<p>1、技术参数明确配置齐全、功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每个产品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检测报告、官网功能截图等文件，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其中：所投产品的参数全部满足合格品参数标准得基础分 15 分，每出现一项不满足合格参数的扣2分，扣完为止；</p> <p>2、在基础分 15 分的基础上，每提供 1 项优等品参数，进行相应加分，每项加 1 分，最多加 5 分；若基础分低于 15 分，则均不加分。</p> <p>备注：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技术参数每完全复制粘贴一条扣 1 分，20 分扣完为止。</p>
质量保证	5分	<p>1、产品来源合格证明文件 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根据所投产品来源渠证明文件齐全完整度进行评审，提供任意一项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质量管理体系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质量管理、质量控制方案，质量管理体系科学、完善，质量保证措施得力，能有效地保障项目实施过程的衔接、保证项目质量，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审，得0-2分。</p>
实施方案	15分	<p>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计划，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实施节点把控等)，进行评审。</p> <p>实施方案详实全面，运输、实施节点科学高效，各方面有详细说明得 10-15 分；实施方案全面，运输、实施节点把控基本可行，各方面有说明但说明表述不清晰得 4-9 分；实施方案不够全面，运输、实施节点把控可行性差，各方面有基本说明，得 0-3 分。</p>
人员安排	5分	<p>供应商须提供合理完善的技术力量配备及各个阶段人员安排及相关的工作内容（拟投入的人员情况，配备人员的类似项目实施经验，专业工种人员）的人员安排等，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分0-5 分。</p>

车辆配置方案	5分	<p>1. 供应商须提供合理完善的车辆配置方案包括自行运输或所授权运输公司、危化品运输专用车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自行运输或所授权运输公司的概况（文字说明或图片等资料）、企业实力等方面，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分0-2分。</p>
培训	4分	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法、培训时间等，根据其内容的全面性、详细程度赋分，方案完整计2-4分，较完整计0-2分。
售后服务	10分	供应商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及详细的售后服务措施，内容科学、合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针对性强，能充分满足采购人的需求，根据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综合赋分0-10分。
业绩	6分	提供自2022年12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计2分，最高计6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未提供合同不计分）。
		<p>(1) 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独立打分。</p> <p>(2) 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成员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p> <p>(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p> <p>(4) 评标委员会成员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投标，该投标人不得作为中标候选人。</p> <p>(5)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p>(6) 由于投标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评标结果，由投标人自负。</p> <p>(7)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审，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p>

注：特殊情况的处理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1. 1、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1.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2. 1、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会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23. 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

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 6%-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中的约定为准。

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

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单位，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关于融资的政府采购政策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4. 定标程序

24.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4.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相应的中标人。

24.3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4.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4.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4.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5. 中标通知

25.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 中标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7. 招标代理服务费

27.1 参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 号）文件规定的费率进行收费及其有关规定执行。

27.2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质疑

2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28.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8.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8.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8.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8.5.4 事实依据；

28.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8.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28.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28.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28.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8.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28.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28.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28.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28.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8.7 质疑答复

28.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8.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日内向管辖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8.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8.8.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

28.8.2 联系部门：陕西中天易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8.8.3 联系电话：0915-3223701

28.8.4 联系邮箱：824348997@qq.com

第三章 商务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序 号	内 容
1.	甲方：汉阴县民政局
2.	乙方（中标投标人）名称：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 3 个月。
5.	合同总价：人工费、材料费、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和税金等所有费用。
6.	合同总价变化：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7.	付款方法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订货款，供暖季供货结束后根据实际送货数量计算，一次性付清。
8.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9.	供应商中标后需在接收到中标通知书 2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示范文本)

采购方: 汉阴县民政局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汉阴县农村敬老院2025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相关事宜，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以此共同遵守。

第一条 供货内容

乙方为甲方5所农村敬老院(汉阴县中心敬老院、蒲双区域敬老院、龙双区域敬老院、润永区域敬老院、城关区域敬老院)提供的一种醇基环保燃料,上火快、无黑烟,不黑锅。

第二条 交货地点及供货方式

供货方式为乙方送货上门，甲方提前将送货单交由乙方，乙方根据送货单地址及数量，按期按质按量送达到甲方指定位置，期间所产生的的运输费、人工费、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供货要求及接收

1. 供货时间：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于四小时内送达甲方指定位置，如因乙方原因未及时送货，导致敬老院老人发生冻伤事故的，甲方将对乙方进行一定经济处罚，并承担一切事故责任。

2. 乙方燃料用品送达甲方后，加燃料时，甲方派专人进行点收，对燃料品类、数量无异议后，由甲方指定人员签字，清单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条 采购价格及结款方式

1. 本产品每吨_____元为固定价。

2. 本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_____元整（大写：_____）

3.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订货款，供暖季供货结束后根据乙方实际送货数量计算，一次性付清。

4.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甲方财务认可的正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5.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行：_____

开 户 名 称：_____

账 号：_____

第五条 权利保证

1、乙方供货期内，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进行抽检，如发现质量、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质量及参数要求，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货款，抽检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安全责任

乙方在送货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第八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提请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 合同期限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其它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作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做出方为有效。修改或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修改或补充文件为准。
2.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代理公司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自甲方盖章，乙方盖章，经营者签字后生效。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清单

冬季取暖甲醇燃料采购，数量暂定为400吨，具体数量以实际发生量为准。

二、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GB338-2011）。

三、技术参数要求：

项 目	指 标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色度(铂-钴) 号 \leq		5	10
密度 (20°C) g/cm ³	0.791-0.792	0.791-0.793	
温度范围 (0°C 101325Pa) °C		64.0-65.5	
沸程包括 (64.6±0.1) °C	0.8	1	1.5
高锰酸钾试验min \geq	50	30	20
水混溶性试验	1+3澄清	1+9澄清	
水分含量 \leq	0.1	0.15	
酸度以 (HCOOH计) % \leq	0.0015	0.003	0.005
羰基化合物 (以CH ₂ O计) % \leq	0.002	0.005	0.01
蒸发残渣含量 % \leq	0.001	0.003	0.005
硫酸洗涤试验/Hazen 单位 (铂-钴色号) \leq	50		——

四、商务要求

1. 交 货 期：自合同签订之3个月。

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量标准：合格。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订货款，供暖季供货结束后根据实际送货数量计算，一次性付清。

5. 质量要求

5.1 甲醇燃料须符合国家标准（GB338-2011）。

5.2 供应商须提供每批次产品质量证明材料（质检报告或产品合格证明，认证资料、技术规格参数及说明）、危化品的性质及防范措施等完整的技术资料。

5.3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属于国家规定的必须执行的质量、安全、环境等认证范围内的产品，还须同时提供相关认证证明；所提供的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参数性能要求，否则不予验收。

5.4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功能须满足使用方要求；产品来源渠道正常、可靠，能够保证按期供货及技术服务；如果采购方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供应商应须无条件予以及时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5.5 供应商须提供科学完善产品质量保障方案，根据产品的来源、生产、储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阐述。

6. 包装及配送要求：

6.1 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妥善包装，并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包装物侧面应当标明货物名称、箱件号、重量、体积、起吊位置、运输与存储注意事项等必要标志；包装内应附有货物清单、货物质量合格证或检测报告等证明产品合格的技术文件；包装应达到坚固、防潮、防霉、防腐、保证运输和存储安全的要求。

6.2 供应商须选择具有危化品运输资质的承运人进行运输，同时与承运人签署运输安全协议，并将有关危化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交付给承运人。在甲醇燃料注入指定的存储罐之前，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3 成交供应商在进行产品配送时，应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品运输的有关规定进行运输。

6.4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安排专人进行巡查，待甲醇燃料余量不足时及时进行灌装，负责将甲醇燃料加入使用方指定的存储罐，确保供给不出现断供情况。

6.5 供应商须提供合理完善的配送方案，包括危化品运输专用车辆、负责装卸、运输、加注燃料事宜的项目人员安排等。

6.5.1 投标文件提供自行运输或所授权运输公司的概况（文字说明或图片等资料）

6.5.2 车辆配置要求：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置不少于两辆且载重量不少于5吨的专用运输车辆。供应商承诺配置的车辆在本项目供货期内不得随意更换，除非事前已征得采购人同意。在本项目供货期内，成交供应商应按国家的相关规定对配置的车辆进行检测，并将相关的检测报告交采购人备案。

6.6 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本项目的供货要求及时、足量交付产品，并在产品交付时，会同采购方工作人员做好产品的计量、登记、签署确认和装罐工作。

7. 安全要求

7.1 在使用大型设备进行装卸作业时，供应商须指派持有相应操作资格证的工作人员负责此项作业，同时应与该作业人员签订安全作业协议。作业人员应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操作，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7.2 简易运输、装卸、搬运、安装作业中具有一定危险性时，供应商在作业时应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具，并注意安全，确保安全有序作业，在作业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安全责任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由此给采购方及第三方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

7.3 甲醇燃料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如因质量或环保要求不达标、对使用人造成损害的，供应商除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外，采购方还将依法追究供应商的其他法律责任；供应商对货物质量、运输、燃料注入、使用等承担一切安全责任。

7.4 供应商免费提供产品存储安全、使用安全等方面知识的培训。

8. 供货要求及其他

根据采购人要求分批次供货，每次灌装供货量以采购人的存储罐和锅炉之间的流量表为准。在供货期内，采购人随机抽检至少5次，由采购人指定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违约责任：

-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中标单位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五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ZTYT-2025-015

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 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投标报价表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四) 供应商概况
- (五)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六) 投标方案
- (七) 响应偏离表
- (八) 售后服务及承诺
- (九) 类似项目业绩
- (十) 其他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投标电子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 (人民币)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如果中标, 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 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 天), 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6) 若我方获得中标, 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投标报价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 (元)	单价(元/吨)	供货期限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2.2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 规格	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 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资格证明文件

合同包 1(汉阴县农村敬老院 2025 年冬季取暖燃料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件复印件）。
- (3)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 (4)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
- (8)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9) 运输单位或委托运输单位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及随车人员操作证(若运输单位为非投标单位的还需出具运输协议)。
-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附表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日期:

附表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天。

委托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附表 3:

声 明 函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在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 (项目编号) _____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的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不实, 我方将承担招标
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责任。

声明单位: 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附表 4: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承诺，我方在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中，无联合体行为，如有不实，我方将承担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责任。

声明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四、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企业类型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资产总额（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说明：企业类型指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资质指特定条件要求提供的资质。

供 应 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六、投标方案

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审要求编写投标方案（如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七、响应偏离表

(1) 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 •				

注：供应商需对招标文件商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供应商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注：供应商需对招标文件所要求技术参数逐条进行响应说明，后附佐证材料；如有漏报、瞒报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售后服务及承诺

注：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评审要素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九、类似项目业绩

注：提供 2022 年 12 月以来的业绩证明，需提供采购合同或成交通知书。

十、其 他

(供应商认为其他有必要的说明)

附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